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衍生品品种简称：雅戈转债 衍生品品种代码：10017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 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或者名称)： 宁波青春服装厂
住 所： 浙江省宁波市段塘镇
通讯地址： 浙江宁波雅戈尔大道 1 号
联系电话： 0574-88262530
股份变动性质： 减少
签署日期：2004 年 11 月 16 日
特别提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披露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披露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四)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士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指宁波青春服装厂(以下简称“本企业”)
- 2、本报告书、本报告:指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
- 3、上市公司、雅戈尔:指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人名称:宁波青春服装厂
注册地:宁波市段塘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号码:3302271010618
经济性质:集体所有制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贸易、技术咨询等
经营期限:1981 年 11 月 21 日至今
通讯地址:浙江宁波雅戈尔大道 1 号
联系电话:0574-8826253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陈友福先生,中国国籍,长期居住地为浙江宁波,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是企业厂长,本企业实行厂长负责制。

(三)本企业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人持股情况

本企业曾于 2004 年 3 月 2 日编制持股变动报告书,由于雅戈尔 2003 年 4 月 3 日获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企业优先配售了 23,600 万元可转债,占可转债发行总额的 19.83%。2003 年 10 月 8 日,雅戈尔可转债开始进入转股期,本企业于 2004 年 1 月 8 日开始陆续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换为雅戈尔股票。截止 2004 年 2 月 27 日,累计转股 24,140,505 股,转股后累计抛出 15,191,286 股。截止 2004 年 2 月 27 日,本企业合计持有雅戈尔股票 127,127,893 股,其中法人股 118,178,674 股,流通股 8,949,219 股,占雅戈尔总股份的 22.38%,为雅戈尔第二大股东。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企业将持有雅戈尔股票 155,493,746 股,其中法人股 146,903,746 股,流通股 8,590,000 股,占雅戈尔总股本的 14.46%(按雅戈尔 2004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计算,下同)。

(二)本次持股变动基本情况

1、自 2004 年 2 月 28 日至 2004 年 10 月 29 日,共转股 9,980,167 股,转股后共抛出 18,133,952 股。

2、2004 年 11 月 15 日,本企业与宁波青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出让本企业持有的雅戈尔法人股 5,400 万股,占雅戈尔总股本的 5.02%,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1.87 元/股,受让方在协议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款的 10%,剩余款项在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本次股份转让没有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双方就股权行使不存在其他安排。

本单位不存在未清偿本单位对上市公司的负债、未解除上市公司为本单位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本企业所持有的雅戈尔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未设立任何质押、冻结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

四、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买入情况

卖出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企业依法按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披露本次股权变动有关信息,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声明(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一)宁波青春服装厂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股权转让协议书;

(三)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备查阅。

附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宁波青春服装厂

法定代表人: 陈友福

签注日期: 二〇〇四年十一月十六日